

# 银川市农牧局 2013 年政务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向社会公布市农牧局 2013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务信息的情况、政务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

2013 年，市农牧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区、市各级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各项法规政策，健全组织、完善制度、及时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农业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 （一）进一步完善组织领导、加强分工协作

市农牧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区、市各级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各项法规政策，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不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规范工作程序，创新工作方法，稳步推进

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2013年，市农牧局进一步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实行“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亲自抓，责任部门具体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根据人员变化情况，及时调整了市农牧局党务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由局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任副组长，各业务主管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党务政务公开的组织协调、汇总、发布等日常工作。同时，明确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本部门党务政务公开的“第一责任人”，并确定专兼职人员具体负责本部门党务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将党务政务公开列为各单位、各处室一项重要工作内容和基本职责，与其他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努力形成责任明确、运行高效、落实有力的长效工作机制。**二是明确工作职责。**农牧局政务公开工作始终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协调配合、通力协作”，由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牵头汇总，各职能处室及所属事业单位具体负责，进一步梳理政务公开事项，明确责任单位，落实责任人员，通力协作、形成合力，推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深入开展。经局党委研究，明确凡涉及重大决策的公开事项均由局办公室负责搜集、整理；凡行政许可事项由局综合科负责搜集、整理；专项资金、政府采购等由局计划财务科搜集、整理；同时，市农业执法支队、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市动物卫生监

督所、市畜牧兽医工作站、市水产工作站、市农机监理所等局属事业单位，按照各自职责，统一提供相应资料，各部门协调配合，密切协作，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 （二）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政务公开行为

为推进和规范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逐步实现政务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根据国家、区、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我局先后制定了一系列相关制度措施，并通过各项效能管理制度促进政务公开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一是完善配套制度，突出整体效应。**研究出台了《银川市农牧局政务公开制度》、《公示公告制度》、《电子政务工作制度》等政务公开配套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范围、时限及责任分工，明确将机构职能、重大决策、专项资金、政府采购、行政许可、行政事业性收费、行政处罚等事项列为政务公开内容，要求采取网站公开、政务大厅公开、政务公开平台等形式，使相关人员及社会各界知情监督，进一步规范了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和程序，推动市农牧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实现系统化和标准化。**二是强化内部管理，推动效能建设。**围绕加强机关效能建设，进一步研究修订了机关各项效能管理制度，制订完善了《信访工作制度》、《首问责任制度》、《一次性告知制度》、《岗位责任制度》、《AB岗工作制度》、《服务承诺制度》、《限时办结制度》、《否定报备制度》、《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实绩考核制度》等十几项

效能管理制度，始终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管物，强化制度规范的约束力，从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落实。

## **二、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

2013年，我局于年初就制定了《银川市农牧局2013年关于落实和规范党务政务公开工作的方案》，加强组织、明确责任，确定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切实提升党务政务公开效果。一是**设立政务公开栏**。在工作场所显著位置设立政务公开栏，对于部门工作人员姓名、职务、去向等主要信息予以公示，同时，设立公示栏，按照公示要求，对于需要社会各界知情、监督的事项，及时予以张贴公示，切实增强公示的时效性和广泛性。二是**实行“挂牌上岗”**。工作人员采取“亮牌上岗”，全部在岗人员制作佩戴胸牌，同时，桌面摆放设立岗位说明，公示个人职务职责、岗位承诺、勤政问题、廉政风险等事项，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完善网络平台**。充分利用互联网络，不断拓展政务公开渠道，完善了“银川农业网”（网址 <http://www.agriyc.gov.cn>）栏目设置，方便干部群众浏览查询，在网站显著位置及时发布农业要闻、农情快报和本地动态，并公示了农资打假投诉举报电话等农业专线。今年以来，“银川农业网”共计公开发布各类信息800余条。四是**强化信息公开**。在网站、政务大厅、机关政务公开平台等对机构职能、重大决策、专项资金、政府采购、行政许可和行政事业性收费、行政处罚等168项

内容等进行了公开公布。五是开展微博手机互动。开通微博互动版快，共收集并回复各类意见建议 130 余条；开设手机短信互动平台，共收到并回复短信 4 条；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 **三、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务信息的情况**

2013 年，我局未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事项，也无不予公开政务信息的情况。

### **四、政务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3 年，我局未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未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收取费用。

### **五、因政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局 2013 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务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案件。

### **六、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市农牧局政务公开工作在积极整改落实去年存在问题的基础上取得了较好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一是在深化公开内容、规范政务公开行为、加强基础性工作方面存在不足；二是政务公开工作组织落实等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方面有待完善。今后，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 **（一）深化对政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

政务公开工作是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能力和水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推进社会主义民主，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举措；是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的重要内容；是转变政府职能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及时、全面、准确地保证政府信息公开是各级政府及其部门的责任，只有各级政府及其部门真正的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到位，将其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并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才能真正有效地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 **（二）继续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履行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政务公开的职责，把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融入到部门的业务流程中，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政务专线、政务网站、政务服务中心的服务工作。

## **（三）认真处理好“保密”与“公开”的关系，加强涉密信息安全保障**

在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和广度，使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得到有效保障的同时，还要高度重视涉密政府信息安全工作。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区、市关于加强新时期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相关意见和要求，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制定和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和信息安全应急响应管理

机制，加大信息安全培训教育力度，提高工作人员的信息安全防范意识和防御技能。加强信息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采取必要的技术防范措施，提高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安全防护水平，保障信息公开网站及公开内容安全。

#### **（四）加强基础性工作**

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务信息作为突破口，以本次自查工作为契机，提早做好 2013 年度党务政务信息公开指南汇编的准备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行为；政务公开责任单位要不断熟悉党务政务信息公开流程，进一步强化文件类信息的备案登记公开工作；结合政风行风评议，继续完善政务公开监督评议制度，将评议工作规范化、日常化；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的认知度。